

# 中国语言资源保护工程第三期培训会在北京举行

为了更好地推进中国语言资源保护工程少数民族语言调查项目的顺利开展,由教育部语言文字信息管理司、中国语言资源保护研究中心主办的中国语言资源保护工程第三期培训会于6月6日至7日在北京举行。来自全国各高校及研究机构的少数民族语言调查项目负责人、

课题负责人及技术负责人共50多人参加培训。自治区民语委派3名业务人员参加了此次培训会。

培训会要求培训人员在培训前通读熟悉《中国语言资源有声数据库调查手册·民族语言》(简称《调查手册》)的内容并按照《调查手册》规范要求,在培训前进行部分预调查

工作,熟悉工作流程。

培训会围绕理论、技术操作及具体实践3个环节展开。中国语言资源保护研究中心老师首先介绍语保工程基本情况、立项拨款流程,详细解读调查总体要求及《调查手册》,然后进行技术规范解读、摄录方法讲解演示及语料整理规范介

绍,最后由培训人员现场模拟演练、完成任务,中国语言资源保护研究中心老师现场指导答疑。

通过此次培训,接受培训的人员更好地了解 and 掌握了中国语言资源保护工程少数民族语言调查项目的工作规范及技术标准。

(自治区民语委 杨雨晴)

## 自治区民委检查组到南宁市开展少数民族发展资金项目检查

6月1日到5日,自治区民委少数民族发展资金项目第四检查组到南宁市开展2013-2014年少数民族发展资金项目检查工作。在南宁市民委经济发展科相关人员的陪同下,检查组到南宁市武鸣、上林、马山三县(区)开展了项目实地检查工作,并认真查阅了少数民族发展资金管理项目的台账资料。

第四检查组本次检查共实地走访了28个项目点,并与三县(区)民宗局干部职工进行座谈交流,听取了三县(区)民宗局关于少数民族发展资金使用管理情况的汇报,就实地走访、查阅台账档案进行了检查结果反馈,指出了少数民族发展资金管理工作中存在的不足,为南宁市的少数民族发展资金的使用和管理工作提出了宝贵的意见和建议。

(南宁市民委 黄薪蓉)

## 自治区民语委副主任杨启标率队到右江区作壮语文社会应用工作调研

6月9日上午,自治区民语委副主任杨启标率领自治区民语委翻译处、办公室有关人员对百色市右江区进行壮语文社会应用工作调研。百色市民委主任蒙东明陪同调研。

调研组听取了右江区民族局的工作汇报,肯定了右江区多年来推动壮语文在双语刻章制牌、民俗活动、应用培训、民族政策法规宣传等领域应用所取得的成绩。调研组还强调要将少数民族语言文字工作作为促进社会稳定、民族团结、构建和谐社会的重要工作来抓。同时,还专门与市民委、右江区民族局探讨民语人才培养、民族语文广播电视等方面的有关问题。

(右江区民族局)

## 中国文物保护基金会专家组调研花山申遗工作

6月8日至9日,中国文物保护基金会数字博物馆试验基地专家组到崇左市调研花山申遗工作。专家组一致认为,左江花山岩画历史悠久,文化内涵丰富,各级政府和相关部门做了大量卓有成效的工作,预祝左江岩画2016年申遗一次成功。

专家组一行来到花山岩画的核心区域的保护工地现场,实地查看岩画保护工程,详细了解花山岩画维护、展示工作以及周边环境整治等情况,详细询问花山岩画在保护工作中遇到的难题,与相关工作人员深入探讨岩画的保护技术。

在调研座谈会上,专家组对当前崇左市左江花山岩画文化景观申遗工作取得的成效给予充分肯定。专家组强调,花山岩画不仅是宁明的、崇左的、广西的,还是中国的、世界的,是宝贵的文化遗产,崇左市各相关部门要紧密协调、加大马力、排除万难,特别是要加强对整个左江流域岩画的研究和保护,加大对花山岩画的宣传力度,做好宣传规划并尽早完善申遗方案,加快花山岩画申报世界文化遗产的步伐。

(崇左市民委 刘青葵)

## 自治区民委督查资源县少数民族发展资金使用情况

6月7日,自治区民委督查组深入资源县车田、两水、河口3个少数民族乡,督查2013-2014年度少数民族发展资金使用管理情况。

当天,督查组分别深入河口瑶族乡江水寨、两水苗族乡民族广场及风水村大屋屯、车田苗族乡农贸市场认真检查少数民族发展资金项目及资金使用管理情况,并仔细查阅资金报账单等档案材料。

督查组认为,两年来资源县少数民族发展资金共计581万元。资金下达后县民族局及时将资金拨付到位,并督促各乡镇规范项目资金管理,及时将资金用于少数民族村屯道路、桥梁、饮水等工程建设,对民族地区发展起到了推动作用,让民族乡的面貌焕然一新,基础设施建设得到了进一步加强,让各族群众享受了党和政府的关怀,达到了预期目标。

督查组希望,资源县民族局在今后的工作中要继续规范资金使用,确保将少数民族发展资金用到实处,切实加强项目资金监管和质量监督,加快民族地区的发展。

(资源县民族局 秦辉)



## 第三届中越“越娜交缘”文化节在龙州举办

6月2日,第三届中越“越娜交缘”文化节在龙州县金龙镇板烟屯中越交界处的越南板景屯举办。本届文化节以促进中越两国文化交流及增进两国友谊为宗旨,开展了民族服饰展示、民族歌舞展演等民族特色鲜明的文化活动,传递了汉、壮族文化。图为中越天琴弹唱表演。

(陈有才 摄)

## 自治区民语委

## 到隆安县调研壮语广播电视栏目开播情况

6月2日,自治区民语委联合南宁市民委、民语委组成调研组,前往隆安县调研壮语广播电视栏目开播情况。隆安县副县长杨卫京陪同调研。

调研组一行先来到隆安县唯一的村级广播站——廷罗村广播站。廷罗村是隆安县乔建镇的一个行政村,目前村广播站信号可覆盖周边4个村屯,听众有4000多人。广播站唯一的广播员今年已75岁,自20世纪80年代开始用壮语进行义务广播,每天播音1小时,播报天气预报、科技知识、农事节气提醒、失物招领等内容。在看到狭窄的播音室及简陋的广播设备后,调研人员表示将在职责范围内给予廷罗村广播站力所能及的帮助。

随后,调研组前往隆安县电视台进行调

研。隆安县文化新闻出版广电和体育局副局长黄涛向调研组作了相关情况介绍。《隆安壮语新闻》于今年5月20日开播,栏目内容为前一天《隆安新闻》的内容,时长15分钟,每周二、四、六晚21:00首播,周三、五8:00和13:00重播,使用隆安县城所在地城厢镇的壮语进行播音,播音员由县电影公司壮语配音员兼任。栏目开播后,深受当地群众的欢迎。目前隆安县电视台正在积极筹备开播另一档壮语栏目《蝶城古韵》,主要介绍隆安县的历史文化、人文景观等,预计将在7月播出。隆安县人民广播电台也将于今年下半年恢复开播,届时也会开播壮语广播栏目。

(自治区民语委 欧彩芳)

## 象州县壮语文社会应用工作取得成效

象州县认真贯彻落实民族语文政策,加强壮语文的宣传推广和应用,壮语文的社会应用越来越广。

加强民族语文政策宣传。利用“民族团结宣传月”“三月三”等活动开展民族语文政策宣传,在与民族、民语工作有关的会议、活动中,所有会标、横幅、板报报头、宣传资料标题以及县民族团结教育展厅、民族团结示范牌匾等都使用汉壮两种文字,使壮文不断得到宣传和推广。

开设壮语广播栏目。从去年5月开始,该县在广播电台开设象州新闻和象州政法两档壮语栏目,每天播出三次,时长共40

分钟。节目播出后,受到壮族群众的普遍欢迎。

开展壮汉双语教育。从2012年秋季学期开始在大乐中心校开展壮汉双语教学实验,目前该校开设壮语预备班2个,一、二年级壮汉双语教学实验班6个,每周开设10节壮语课,接受壮汉双语教育学生已达260多人,为壮语文的推广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推广使用双语牌匾。在全县党政机关、事业单位推广使用壮汉双语牌匾,做到文字书写准确,制作、悬挂、设置规范。目前大部分县直机关、事业单位都悬挂壮汉双语牌匾,部分行政村也挂了壮汉

双语牌匾。

传承和发展“壮欢”文化。该县在马坪乡成立“壮欢”传承基地,通过举办“壮欢”歌会、“壮欢”擂台赛、开办歌手培训班、“壮欢”进校园等各种活动,努力保护、传承、发展“壮欢”民族文化品牌。今年春节和“壮族三月三”期间,举办两场大型“壮欢”表演和擂台赛,来自全县的近百名歌王、歌手参加擂台表演,吸引了周边上万群众观看。这一艺术形式的传承和发展,在一定程度上推进了壮语文的应用和推广。

(象州县民族局 韦卫明)

## 广西首部壮语地方志纪录片《风物东兰》录制完成

经过一年的精心筹划、排录,由东兰县民语局牵头,县人民政府、自治区民语委出资打造,聘请全国少数民族电影译制配音骏马奖获得者担当翻译录音,录制完成了广西首部壮语地方志纪录片《风物东兰》。

该部纪录片由东兰县自主拍摄,分为《考鼓记》《寻找韦拔群》《东兰风光》3个部分,总共6集,为了让纪录片解说通俗易懂,译配人员通过收集整理大量的壮话词汇,反复推敲,将新词语融会贯通在壮话解说里,终于成就了全区首部壮语地方志纪录片。她的录制成功,填补了我区壮语纪录片从无到有的空白,在电视剧的配音录制技术上有别于少数民族语电影配音,为将来更多的电视剧翻译成为地方语种起到了指导性作用,同时也为全区各地壮语电视频道提供了节目片源。

截至6月初,该纪录片《风物东兰》在东兰县电视台试播收看点击率已达3.5万人次,近期该县还将策划将《风物东兰》翻译成东盟小语种,结合旅游文化宣传来推广东兰县的风土人情。

(东兰县民语局 韦婉姿)